

**绵竹天河医院**  
**绵竹天河医院新建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1月1日，绵竹天河医院组织召开绵竹天河医院“绵竹天河医院新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业主单位绵竹天河医院、验收监测单位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及特邀专家组成。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对了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绵竹天河医院新建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德阳市绵竹市紫岩街道大树路48号；

建设性质：新建（补评）；

项目投资：300万元；

项目建设内容及组成：

项目总投资300万元，于2016年建成投入运营，项目所用房屋为租赁的绵竹市人民医院房屋，占地面积1200m<sup>2</sup>，已建门诊住院综合楼（含门诊、住院业务用房、辅助用房及配套附属设施、设备建设等），该工程地上3层，设置床位30张，门诊量30人/d。

**（二）建设过程中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21年9月14日在绵竹市行政审批局立项备案（川投资备【2108-510683-04-01-750640】FGQB-0581号）。2021年12月由四川省中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绵竹天河医院《绵竹天河医院新建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12月21日德阳市生态环境局以德环审批[2021]525号文对该环评报告表予以审查批复。项目建成后一直运行正常，于2020年3月20日完成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管理（登记编号：52510683789134945M001X）。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300万元，环境保护投资9.1万元，占总投资的3%。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主体工程门诊住院综合楼，辅助工程办公室、洗衣间及其他配备设施，环保工程：废水处理设施、固废收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及噪声治理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结合现场调查情况，本项目环评至今，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地点、生产工艺、规模及采取的环保治理措施均未发生变化，因此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符合验收条件。

###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医院产生的医疗废水(含门诊废水、病房废水)进入项目污水处理设施经“一级强化+消毒（二氧化氯）”处理后进入预处理池；医院产生的生活污水直接进入预处理池后与医疗废水一同进入市政管网。通过市政管网排入绵竹市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马尾河。

#### （二）废气

医院采用常规消毒措施定期消毒，地面或物体表面消毒采用消毒液等喷洒、清洁，大大降低空气中的含菌量；加强自然通风和机械通风，保证给病人与医护人员一个清新卫生的环境；定时对手术室、检验科等室内各角落进行消毒通风；现有的污水处理设施为加盖式，减少了无组织恶臭气体的排放。各污水处理构筑物均设盖板，不是完全封闭，有极小的呼吸排气口(呼吸排气口朝向院内东南角，不朝向大树街及道路对面行政办公单位，不会对路边行人及行政办公单位人员产生较大影响)；项目医疗废物暂存间单独密闭设置，远离医疗区、人员活动区，并按国家医疗废物暂存的有关规定进行建设和管理。医疗废物暂存间内专人负责定期清洁和消毒，定期喷洒除臭剂消除异味，医疗废物通过专用容器及防漏胶袋分类密封暂存，异味溢出极少，医疗废物隔日清理，交由医废资质单位集中收集处置，可有效减缓医疗废物暂存间恶臭对周围大气的影晌。

#### （三）固废

项目医疗废物属于 HW01 采用专用容器收集后在医疗废物暂存间暂存后，定期委托德阳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统一处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掏出后经石灰消毒，委托德阳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定期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清

运，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定期外售。

#### （四）噪声

项目营运期噪声包括设备噪声、交通噪声和人群活动噪声。通过对医院高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局，远离周边居民点；将高噪声风机等布置在房间内；对设备进行基础减震；院区内禁止高声喧哗；进入医院的机动车辆禁止鸣笛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 （五）地下水

项目污水处理站各池体采用防渗混凝土+瓷砖进行重点防渗，医疗废物暂存间地采用防渗混凝土+环氧树脂进行防渗处理并设有围堰，满足重点防渗要求。

#### （六）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严格落实和执行风险防范措施，医院建立有完善的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环保管理制度。配置有相应的应急救援。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 1、废水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验收期间项目废水各项指标监测结果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水污染物预处理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 2、废气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验收期间该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氨、硫化氢、臭气浓度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相关限值要求。

#####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该项目昼间、夜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标准限值昼间 60 LeqdB（A）、夜间 50LeqdB（A）。

##### 4、固废设施

项目设置有一般固废收集区和危险废物暂存间，并设置有规范的标识标牌。

####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总排口出水中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总排口出水中：pH、氨氮、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石油类、阴

离子表面活性剂、粪大肠菌群、挥发酚、总氰化物、色度监测结果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水污染物预处理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氨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0.084mg/m<sup>3</sup>，硫化氢最大监测值为 0.002mg/m<sup>3</sup>，臭气浓度监测值均小于 10，各项监测指标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相关限值要求。

##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昼间最大值 56dB（A），夜间最大值为 47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处噪声监测结果昼间最大值为 54dB（A），夜间最大值为 46dB（A），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过程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其中一般固废包括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生活垃圾交由环卫清运，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定期外售。项目医疗废物属于 HW01 采用专用容器收集后在医疗废物暂存间暂存后，定期委托德阳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统一处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掏出后经石灰消毒，委托德阳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定期处理。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水经预处理后进入绵竹市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置，废水总量指标纳入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不单独核算。

##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绵竹天河医院“绵竹天河医院新建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完善，人员责任明确，确保了各项环保措施的有效运行。运行期间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外排各项污染物的浓度和排放量满足此次验收执行标准限值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 六、后续要求及建议

- 1、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保证运行效率和处理效果的可靠性，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危废管理，做好危废出入库台账。

验收组成员：

绵竹天河医院  
2022年11月1日

绵竹天河医院新建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2022年11月1日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组长					
成员					

